

证券代码：831638

证券简称：天物生态

主办券商：申港证券

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22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蔡宜东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3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6,423,541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9.883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洪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3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872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2.266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朱琳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3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88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348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白玉清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3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,318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2.806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吴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3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薇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3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新海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4 日